

证券代码：301370

证券简称：国科恒泰

公告编号：2025-032

国科恒泰（北京）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东解除一致行动关系

暨权益变动超过 1%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、本次权益变动系因国科恒泰（北京）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股东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发生变更，股东一致行动关系解除所致，不涉及各股东持股数量变动；

2、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，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，亦不触及要约收购。

公司于近日收到股东国科嘉和（北京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—苏州国丰鼎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国丰鼎嘉”）、西藏国科鼎奕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国科鼎奕”）、国科金源（北京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—北京国科嘉和金源投资基金中心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国科嘉和金源”）、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国科瑞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国科瑞鼎”）出具的《关于解除一致行动关系的告知函》，国科瑞鼎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宁波国科盈泰投资有限公司（曾用名“国科盛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”）的委派代表由王戈先生变更为王颂先生。国科瑞鼎已于近日完成委派代表变更的工商登记备案手续，并取得了宁波市北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《营业执照》。

变更前，国科瑞鼎与国丰鼎嘉、国科鼎奕、国科嘉和金源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43,296,535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9.2003%，占公司剔除回购股份后总股本的 9.2719%。

变更后，国科瑞鼎与国丰鼎嘉、国科鼎奕、国科嘉和金源的一致行动关系解除，国科瑞鼎与国丰鼎嘉、国科鼎奕、国科嘉和金源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再合并计

算，国科瑞鼎合计持有公司 6,069,493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.2998%（以剔除回购的总股本为基数计算，下同），不再为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的股东。国丰鼎嘉、国科鼎奕、国科嘉和金源仍互为一致行动人，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37,227,042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7.9721%。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一致行动关系构成情况

根据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第八十三条相关规定，投资者的董事、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中的主要成员，同时在另一个投资者担任董事、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，互为一致行动人。合伙企业因不涉及董事、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，因此以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参照该等规定认定一致行动人。由于此前股东国科瑞鼎、国科嘉和金源、国丰鼎嘉、国科鼎奕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均为王戈先生，因此，国科瑞鼎、国科嘉和金源、国丰鼎嘉、国科鼎奕互为一致行动人。

二、一致行动关系解除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王戈先生已不再担任国科瑞鼎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，上述股东不存在根据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第八十三条规定应认定为一致行动人的情形，因此，国科瑞鼎与国科嘉和金源、国丰鼎嘉、国科鼎奕的一致行动关系解除。

三、本次权益变动情况

（1）本次一致行动关系解除前（即权益变动前），公司股东国科瑞鼎及其一致行动人国丰鼎嘉、国科鼎奕、国科嘉和金源合计持有公司 43,296,535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9.2719%，本次一致行动关系解除后，国科瑞鼎与国丰鼎嘉、国科鼎奕、国科嘉和金源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再合并计算，国科瑞鼎合计持有公司 6,069,493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.2998%。

（2）本次一致行动关系解除后，国丰鼎嘉、国科鼎奕、国科嘉和金源合计持有公司 37,227,042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7.9721%，具体权益变动情况如下：

1、基本情况	
信息披露义务人 1	国科嘉和（北京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—苏州国丰鼎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

住所		苏州工业园区苏虹东路 183 号 14 栋 256 室		
权益变动时间		2025 年 6 月 17 日		
信息披露义务人 2		西藏国科鼎奕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		
住所		拉萨市金珠西路 158 号阳光新城 B 区 6 栋 2 单元 6-1 号		
权益变动时间		2025 年 6 月 17 日		
信息披露义务人 3		国科金源（北京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—北京国科嘉和金源投资基金中心（有限合伙）		
住所		北京市海淀区远大路 1 号 6 层 BJ-SP-6217		
权益变动时间		2025 年 6 月 17 日		
股票简称	国科恒泰	股票代码	301370	
变动类型	增加 ☐ 减少 ☐ 不变 ☒ （系一致行动关系解除，股份数量不再合并计算）	一致行动人	有 ☒ 无 ☐	
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		是 ☐ 否 ☒		
2、本次权益变动情况				
股份种类（A 股、B 股等）	本次不再合计计算股份数量（股）		变动比例（%）	
A 股	6,069,493		-1.2998	
合 计	6,069,493		-1.2998	
本次权益变动方式（可多选）	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☐ 协议转让 ☐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☐ 间接方式转让 ☐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☐ 执行法院裁定 ☐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☐ 继承 ☐ 赠与 ☐ 表决权让渡 ☐ 其他 ☒ （一致行动关系解除）			
3、本次变动前后，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				
股东及股份性质	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		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	
	股数（股）	占总股本比例	股数（股）	占总股本比例
国科瑞鼎持有股份	6,069,493	1.2998%	解除一致行动关系（持股比例未变动）	
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6,055,564	1.2968%		

有限售条件股份	13,929	0.0030%		
国丰鼎嘉持有股份	13,634,656	2.9199%	13,634,656	2.9199%
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13,156,919	2.8175%	13,156,919	2.8175%
有限售条件股份	477,737	0.1023%	477,737	0.1023%
国科鼎奕持有股份	4,791,129	1.0260%	4,791,129	1.0260%
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3,859,883	0.8266%	3,859,883	0.8266%
有限售条件股份	931,246	0.1994%	931,246	0.1994%
国科嘉和金源持有股份	18,801,257	4.0263%	18,801,257	4.0263%
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18,771,645	4.0199%	18,771,645	4.0199%
有限售条件股份	29,612	0.0063%	29,612	0.0063%
合计	43,296,535	9.2719%	37,227,042	7.9721%
4、承诺、计划等履行情况				
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、意向、计划	是 ☐ 否 ☒			
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深交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	是 ☐ 否 ☒			
5、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				
按照《证券法》第六十三条的规定，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	是 ☐ 否 ☒			
6、表决权让渡的进一步说明（不适用）				
7、30%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（不适用）				
8、备查文件				
1. 关于解除一致行动关系的告知函；				
2.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				

四、本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变更后的国科瑞鼎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与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

理人员及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，无一致行动关系。本次变更未涉及其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变化及其认缴出资额变化，未涉及公司现有股东结构的变化，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，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产生重大影响，公司将继续按照既定的战略规划和经营目标稳步发展。

五、其他说明

由于权益变动前国科瑞鼎、国科嘉和金源、国丰鼎嘉、国科鼎奕合计持股比例超过 5%，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——股东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》相关规定，国科瑞鼎与国科嘉和金源、国丰鼎嘉、国科鼎奕解除一致行动关系之日起六个月内，仍需共同遵守减持相关规定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关于解除一致行动关系的告知函》；
- 2、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国科瑞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营业执照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科恒泰（北京）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6 月 19 日